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0-114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12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朱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0-115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经2020年10月12日召开的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届次: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0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5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28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23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10月23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八)会议地点:公司总部13楼会议室(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区蜀西路42号C1栋)。

二、会议审议议题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上市地点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10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3、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及补建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案1至12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至11亦经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提案1、2、3、7、8、11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对提案1至12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其中提案1至9,提案11至1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提案2包含多个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鉴于公司股东李家权先生于2020年8月31日出具了《关于放弃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表决权的声明与承诺》,李家权先生将放弃其从补建先生处受让的106,680,000股股份的表决权,其持有的其他股份表决权正常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2.10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及补建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10月26日下午18: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5、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20年10月2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6、现场参会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2号公司总部证券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暂定半天。

2、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晓霞 胡谦 电话:028-62825222

传真:028-62825188 邮箱:santai@isantai.com

邮编:610091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2号

3、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网络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62312,投票简称:"三泰投票"。

2、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0月28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10月2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审议事项投票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2.10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及补建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填表说明:表决前,请在股东或受托人签名栏签名;表决时,请在相应的"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0-070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2020年4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同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
1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	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26号收益凭证	1,000	2020年03月25日	2020年09月28日	3.70%	18.96

截止本报告日,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本金1,000万元,取得收益189,561.64元。

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1,000万元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收益凭证

2020年10月09日,公司通过柜台操作购买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收益凭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32号收益凭证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3.70%

3.起息日:2020年10月12日

4.到期日:2021年03月29日

5.期限:168天

6.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保本固定收益型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资金用途:用于发行人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11.资金到账日: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或提前赎回日后第1个工作日。

12.关联关系:不存在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保证本金安全,且公司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资,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投资风险采取下述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5.当产品发行主体的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到期收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32号收益凭证	1,000	2020年10月12日	2021年03月29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9月期4号收益凭证	1,200	2020年07月23日	2021年03月29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344期	4,000	2020年07月03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12月期39号收益凭证	2,500	2020年04月08日	2021年04月07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157期	8,000	2020年04月03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12月期37号收益凭证	1,500	2020年03月25日	2021年03月29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11月期1号收益凭证	2,5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11月26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147期	1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26号收益凭证	1,000	2020年03月25日	2020年09月28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	18.96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20年07月10日	2020年08月13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	1.96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3月期25号收益凭证	1,200	2020年04月21日	2020年07月20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1,200	10.65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20年04月02日	2020年07月0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6.66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148期	4,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06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80.9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149期	4,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03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39.07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181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03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8.66
中国工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1,500	2019年10月08日	2020年03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3.37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23号收益凭证	2,500	2019年10月14日	2020年03月26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	44.9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180天第34期(保本)	4,000	2019年09月27日	2020年03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72.99
招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09月20日	2020年03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6.4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181天第47期(保本)	4,000	2019年06月27日	2019年12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77.36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22号收益凭证	2,500	2019年06月13日	2019年12月25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	52.2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203天第3期(保本)	2,000	2019年06月03日	2019年12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41.16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271天第2期(保本)	12,000	2019年03月27日	2019年12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356.38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181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19年06月22日	2019年12月20日	保本收益型	1,000	16.1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0,700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一)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0-071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资金相对较充裕的阶段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不包括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投资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含3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见2020年9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
1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	1,636(万元)	自有资金	2020-04-01	2020-09-29	3.15%	256,964.05元

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1,636万元,取得收益256,964.05元。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20年10月12日,公司通过柜台操作购买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东莞证券旗峰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4.30%

3.起息日:2020年10月13日

4.到期日:2021年01月20日(以产品公告为准)

5.期限:99天

6.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资金用途: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金融债、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券、可转债、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短期融资券、债券逆回购、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央行票据、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11.资金到账日:到期日赎回后的第3个工作日。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 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不包括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0-13	2021-01-20(以产品公告为准)	4.30%	未赎回
2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08-21	2020-11-18(以产品公告为准)	4.30%	未赎回
3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0-06-23	2020-12-08(以产品公告为准)	4.70%	未赎回
4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170期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04-07	2020-12-31	4.10%	未赎回
5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04-15	2020-10-16(以产品公告为准)	4.70%	未赎回
6	国信证券	鼎信恒睿12个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0-04-08	2021-04-07	4.40%	未赎回
7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	2,500	自有资金	2020-04-01	2020-12-29	3.15%	未赎回
8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	1,636	自有资金	2020-04-01	2020-09-29	3.15%	已赎回本金1,636万元,收益利息256,964.05元
9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鑫稳利法人1个月定期开放理财产品(第一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	自有资金	2020-04-02	2020-05-06	6.69%	已赎回本金1,000万元,收益利息64,144.27元
1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134期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19-12-06	2020-03-31	3.90%	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收益利息371,069.68元
1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86期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19-10-11	2020-03-31	4.05%	已赎回本金6,000万元,收益利息1,142,467.21元
1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创富理财安盈6号第310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19-09-27	2020-03-30	4.05%	已赎回本金5,000万元,收益利息1,026,369.86元
1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创富理财安盈6号第285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	5,500	自有资金	2019-06-25	2019-12-23	4.50%	已赎回本金5,500万元,收益利息1,227,328.77元
14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创富理财安盈6号第309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00	自有资金	2019-09-27	2019-11-11	3.80%	已赎回本金4,000万元,收益利息187,397.26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2,500万元(含本次)。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备查文件

(一)相关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0-76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0年10月16日14:00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73)。

现就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0月16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1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12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2号院2号楼东旭国际中心C座1006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10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2号院2号楼东旭国际中心C座1006室公司前台。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应在2020年10月15日17:00前到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覃检 联系电话:010-83050986

传真:010-83050986 邮政编码:100070

邮箱地址:qinjian049@163.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2号院2号楼东旭国际中心C座1006室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6.会议费用:

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及其他有关费用请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06

2.投票简称:云网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提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0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0月16日上午9:15(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结束时间为2020年10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星期五)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委托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画"√"以明确表示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00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如委托人对议案内容未做明确意见表示,受托人可根据其本人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备注:

1.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0-77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云网"、"上市公司"或"公司")、原控股股东孟凯先生、时任董事长兼总裁王禹皓先生于2017年3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京调查字17008号、京调查字17009号、京调查字17010号),上述相关方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孟凯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关于董事长兼总裁王禹皓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8年1月9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孟凯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1号、[2018]2号),因孟凯先生未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其将股东权利授权给陆某林之重大事件导致上市公司没有及时披露该重大事件,为此,北京监管局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40万元,对原控股股东孟凯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6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孟凯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近日,经查询北京监管局官网(http://www.csrc.gov.cn/pub/beijing/),公司获悉:北京监管局对公司副董事长王禹皓先生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8号)。为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公司安排工作人员向王禹皓先生进行核实,其反馈暂未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8号)原件;另,公司就该事项与监管机构取得联系,确认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的真实性。现将《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行政处罚决定书(王禹皓)》(2020)8号的内容

当事人:王禹皓,男,1961年1月出生,住址:广州市增城区。

依据2005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2005年《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局对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云网)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审理,并依法向当事人告知了作出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当事人提交了陈述、申辩意见,并申请听证。应当事人王禹皓的要求,我局依法举行听证会,听取了王禹皓及其代理人的陈述和申辩。本案现已调查、审理终结。

经查明,王禹皓存在以下违法事实:

截至2015年12月19日,孟某持有中科云网18,156万股,占中科云网总股本的22.7%,是中科云网的控股股东。2015年12月19日,在香港律师文某明的见证下,孟某与陆某林签署《授权委托协议》及《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孟某对陆某林的授权委托书》,授权陆某林享有充分行使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权的相应股东权利,包括: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中科云网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转让、赠与、处置或质押标的股份及其他股东权利;在中科云网债务及资产重组中,履行应由控股股东履行的行为、签署文件;在委托期限内,中科云网召开的股东大会,直接由陆某林代为行使表决权,陆某林在行使上述权利过程中的一切法律行为、表示与代为签署的全部法律文件、协议等,委托人均予承认并自愿承担法律后果等。截至2017年2月23日,孟某未将上述授权事项告知中科云网。

中科云网2017年2月22日上午收到陆某林现场出示其与孟某2015年12月19日签署的《授权委托协议》及《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孟某对陆某林的授权委托书》,2017年2月23日披露了《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陆某林先生送达相关授权委托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9)。

中科云网控股股东孟某2015年12月19日与陆某林签署相关授权文件的行为是2005年《证券法》第六十七条第二款第八项规定的重大事件,中科云网没有及时披露该重大事件,违反了2005年《证券法》第六十七条的规定。(孟某、中科云网已另案行政处罚)

王禹皓是中科云网时任董事长兼总裁(总经理)。2015年12月19日,孟某与陆某林签署上述授权文件时王禹皓在场。

以上事实,有当事人及相关人员询问笔录、邮件和相关说明,上市公司公告、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材料以及其他材料等相关证据在案证明,足以认定。

我局认为,孟某与陆某林签署上述授权文件时王禹皓在场,相关人员证实王禹皓知悉授权事项。另,王禹皓作为中科云网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应勤勉履职,故应当知悉该授权事项。综上,王禹皓是中科云网未及时披露该重大事件行为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应当对中科云网的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责任。

在听证过程中,王禹皓及其代理人提出如下陈述申辩意见:第一,不应认定孟某与陆某林签署相关授权文件属于重大事件;第二,王禹皓对授权一事不知情,不应被认定为知悉授权事项;第三,对王禹皓违法行为认定事实不清,适用法律错误,应免于或减轻处罚。

经复核,我局认为:

第一,中科云网控股股东孟某2015年12月19日与陆某林签署相关授权文件。授权文件显示,陆某林在行使权利过程中的一切法律行为、表示与代为签署的全部法律文件、协议等,委托人均予承认并自愿承担法律后果。在该授权项下,陆某林享有充分行使控股股东控制公司的股东权利,使孟某控制公司的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属于2005年《证券法》第六十七条第二款第八项规定的重大事件。

第二,王禹皓知悉且应当知悉授权事项。

一是,2015年12月19日,孟某与陆某林签署上述授权文件时王禹皓在场,孟某与陆某林的谈话笔录均证实王禹皓知悉该重大事件。孟某和陆某林的笔录可以互相印证。

二是,我局对王禹皓发出《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后,我局收到以孟某名义发出的说明材料,否认王禹皓知情。该说明与孟某在调查中所作相关陈述相反,但没有作出合理解释。

三是,王禹皓作为中科云网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和时任董事长兼总裁(总经理),在公司重组的重要时段,在与控股股东、重组方、不良资产管理处置机构代表和律师共同出席债务重组、资产重组会面并签署一系列重组相关文件的重要场合,应当勤勉尽责,履行更高的注意义务关注控股股东签署的重要文件和会议的重要内容。

第三,本案事实清楚,法律适用准确,处罚幅度适当,当事人不具备不予行政处罚的法定情形。

综上,我局对王禹皓及其代理人的陈述申辩意见不予采纳。

根据当事人上述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2005年《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我局决定:

对王禹皓给予警告,并处以5万元罚款。

二、该行政处罚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该行政处罚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鉴于该原控股股东孟凯未及时告知上市公司重大事件导致上市公司没有及时披露而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部分投资者以"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要求公司赔偿投资损失,以及要求原控股股东孟凯先生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目前,该投资者索赔诉讼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根据本次监管机构对时任董事长兼总裁王禹皓先生所作行政处罚之依据及结果,不排除对公司投资者索赔诉讼案件产生影响,对此,公司将认真听取专业律师团队意见,谨慎评估该行政处罚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并视该行政处罚事项未来对公司产生影响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罗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2
债券代码:128043 债券简称:东音转债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音转债"流通面值低于3,000万元并将停止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11月2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东音转债"将按照100.2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东音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东音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2、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东音转债"将停止交易。停止交易日为:2020年10月19日

3、"东音转债"停止转股日:2020年11月3日

4、"东音转债"赎回登记日:2020年11月2日

5、"东音转债"赎回日:2020年11月3日

6、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0年11月6日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年11月10日

8、"东音转债"赎回价格:100.2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5%,且当期利息含税)

一、"东音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99号"文核准,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公开发行了281.32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28,132万元,期限6年。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385号"文同意,公司28,132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东音转债",债券代码"128043.SZ"。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东音转债的转股期限为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19年2月11日至2024年8月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3.47元/股。

2018年11月4日和2018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1.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11月21日生效。2019年4月24日,公司因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1.43元/股调整为11.13元/股。2019年9月23日,公司因实施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1.13元/股调整为6.55元/股。2020年4月8日,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新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55元/股调整为6.27元/股。2020年6月23日,公司因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东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6.27元/股调整为6.22元/股。

二、"东音转债"停止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东音转债"于2020年9月21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可转债赎回时间安排,"东音转债"将于2020年10月20日起停止交易。

截至2020年10月9日收市后,"东音转债"债券余额2,940.57万元,流通面值已低于3,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的有关规定,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2020年10月19日),"东音转债"将停止交易。

"东音转债"赎回日为2020年11月3日,根据《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的相关规定,同时存在可转债已触发赎回条件和面值低于3,000万元情形的,停止交易日按照孰早的原则确定,故"东音转债"停止交易日定为2020年10月19日。

"东音转债"停止交易后,所有债券持有人仍可在2020年11月2日收市前申请转股。2020年11月3日当天公司将以100.25元/张的价格赎回剩余未转股的"东音转债"。截至2020年10月12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11月2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仅有15个交易日,根据安排,截至2020年11月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东音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东音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本次赎回完成后,"东音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2020年11月6日为发行人(公司)赎回资金到账日,2020年11月10日为赎回款到达"东音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东音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东音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公司将在本次赎回日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三、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事务管理中心

咨询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法拉第路85号1幢、2幢1-3层

邮编:201210

咨询电话:021-38867666

传真电话:021-38867600

咨询联系人:杜恩斌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0-075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提前购回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部分股份质押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融洁先生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提前购回业务,及其一致行动人福建融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嘉科技")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份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陈融洁	是	650,000	高管限售流通股	2019年10月14日	2020年10月13日	2020年9月30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4%	个人投资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融嘉科技	是	10,000,000	限售股	2020年9月29日	2021年9月29日	上海西屹实业有限公司	27.07%	资产投资
融嘉科技	是	10,000,000	限售股	2020年9月29日	2022年9月29日	福州金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7.07%	资产投资
融嘉科技	是	16,000,000	限售股	2020年9月29日	2022年9月29日	榕金(福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3.31%	资产投资
合计		36,000,000					97.45%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8,320,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20.4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51%,对应融资余额约176,960,740元。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无影响,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4)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融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1,307,240股,占公司股份44.77%。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陈融洁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0,63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9.7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21%,主要用于个人投资。

融嘉科技持有公司股份36,945,812股,占公司股份的16.33%,累计共质押持有公司股份36,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7.4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91%,主要用于资产投资。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融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嘉科技总共持有公司股份138,253,052股,累计质押其持有公司股份共106,63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7.1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1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融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嘉科技资信情况良好、财务状况较好,还款资金来源于薪金、分红、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具备相应的还款能力,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陈融洁先生及融嘉科技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证明资料;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10 股票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0-098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267 证券简称:尔康制药 公告编号:2020-091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0年10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二日